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建议

	类别	具体内容
1	名称	产业园区载体项目-东部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可行性研究报告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业主名称：佛山市南海区丹灶产业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建沙路东四区3号； 联系人：高小姐 电话：0757-85410003
3	中介服务名称	产业园区载体项目-东部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可行性研究报告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已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 2. 必须已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登记备案，并且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3. 信用良好，近两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 4. 需要回避的机构：不涉及。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 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工程内容为项目总用地面积约239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785平方米，主要功能为产业园区配套用房。项目总投资约467.11万元。



		2. 本次服务内容为：按照国家及本项目监管部委的技术要求，编制可行性报告编制及通过审批部门（或主管部门）审批，并在报告的审查过程中按发包人要求准备相关材料并提供技术支持。 3. 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文件编制费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税金、利润等一切因编制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文件的全部费用及专家评审费用。除变更工作内容外，委托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给咨询人。 4. 质量要求：研究成果通过审批部门（或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评审，并获得审批部门（或主管部门）的批复。 5. 咨询人提交定稿技术报告成果文件（印刷版 8 份，电子版 1 份）。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方式：按双方合同约定。 2. 提供服务的地点：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下浮率报价区间：20%-25%。 3. 计价标准：根据参考广东省物价局粤价[2000]8 号、计价格（1999）1283 号收费标准，可行性研究编制费用=服务收费基价×行业调整系数（房建：

		$0.8) \times \text{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0.8) \times (1 - \text{中标下浮率})$ 计算。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具体要求： (1) 本合同签订后 10 个日历天内，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交该工程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初稿）。 (2) 如委托人（或评审组等）对该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提出修改或完善意见的，咨询人应在收到修改或完善意见之日起 5 个日历天内完成并重新提交委托人（查）。 (3) 经委托人审核通过后，技术报告成果文件需要在 3 日内送专家评审，如专家评审不通过的，咨询人需要 1 日内完成修改再次送审。 (4) 委托人最终取得审批部门对本工程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咨询人提交定稿技术报告成果文件（印刷版 8 份，电子版 1 份）。 注：在本项目服务周期内，招标人有权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调整本项目的建设规模、服务周期等相关情况，中标人须无条件接受，且不得作为向委托人索赔的依据。
9	验收	1、咨询人提交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形式：纸质版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电子版成果（PDF 版本）。 2、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国家建设项目





		相应的编制办法以及相关的技术规范、规程。 3、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研究成果通过审批部门（或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评审，并获得审批部门（或主管部门）的批复。
10	结算方式	1. 合同签订之日起七日内，支付项目合同价的20%；通过专家评审之日起七日内支付至项目合同价的70%；委托人最终取得审批部门对本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且咨询人提交定稿技术报告成果文件之日起七日内支付至项目合同价的100%。
11	违约责任	1、咨询人任一阶段逾期提交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除继续履行合同外，逾期1日，咨询人支付500元/天作为违约，逾期超过30日，委托人有权按违约责任第3款的方式处理。因委托人原因或外部条件情形除外。 2、在合同的履行和后续服务过程中，咨询人在收到委托人通知之日起48小时内未响应的，委托人有权追究咨询人违约责任。 3、咨询人违约导致委托人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咨询人在任一阶段逾期超过30日的，或咨询人拒绝修改工作成果、咨询人提交的工作成果经修改仍无法通过评审或取得批复等。委托人有权解除合

		同，咨询人须返还已收委托人的款项。由于咨询人违约造成委托人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造成延误损失，对第三方的赔偿、增加费用、利息等)，咨询人支付合同总价的 20%作为违约金不足弥补的，还应全额赔偿。委托人可在有关报酬中直接抵扣咨询人应付的违约金或者赔偿金。 4、违约方造成对方损失的赔偿包括守约方为实现权利而支出交通费、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等费用。 5、咨询人不得将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方，否则，委托人有权解除合同，咨询人须返还已收委托人的款项，并须向委托人支付合同总价的 20%作为违约金。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本工程发生争议，委托人与咨询人应及时协商解决。调解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起诉。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

		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

佛山市南海区丹灶产业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0 日